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驗室
2210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3F-7
Tel. 02-26981299 Fax. 02-26981229

# 測試報告

委託單位：食家安飲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　　報告日期：2026/03/05

地址：新北市汐止區福德一路328巷1號一樓　　報告編號：JTS202602A1121

聯絡人：邱子瑜　　電話：02-27925757

樣品描述(測試樣品由申請商提供並確認如下)

產品名稱：0223留樣便當　　包裝狀態：如照片所示

數量：1袋　　製造日期：2026/02/23

樣品保存方式：常溫　　有效日期：2026/02/23
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名稱：食家安飲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　　收樣日期：2026/02/23

批號：--　　檢驗日期：2026/02/23

測試結果:

| 測試項目 | 結果 | 容許量 | 定量極限 | 測試方法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#沙門氏桿菌 | 陰性 | 陰性 | -- | 102年12月23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187號-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沙門氏桿菌之檢驗(第一部)(MOHWM0025.01) |
| #金黃色葡萄球菌 | 陰性 | 100 CFU/g | 10 CFU/g | 104年10月13日部授食字第1041901818號-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金黃色葡萄球菌之檢驗(第一部)(MOHWM0002.02) |
| #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 | 陰性 | 100 CFU/g | 10 CFU/g | 111年8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11901489號-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食品中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之檢驗(第一部)(MOHWM0029.00) |

備註:
註：*表示此結果為估計值。
容許量參考「食品中微生物衛生標準」
微生物檢驗項目由振泰檢驗台北實驗室(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6樓之6)進行檢測。

-結束-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報告簽署人：




李綺芳　經理

1. 標示"#"項目表示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方法執行檢測。
2. 本報告僅做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。
3. 低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之數值，檢測結果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。
4. 本報告不做符合性聲明，亦不得分離或節錄使用。
5.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6. 本報告結果僅對測試樣品負責，不代表委方所有樣品。
7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驗室
2210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3F-7
Tel. 02-26981299 Fax. 02-26981229

# 樣品照片

